# 最新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精选19篇)

作者：落日余晖 更新时间：2024-03-25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一—— 品《活着》之感之悟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一**

—— 品《活着》之感之悟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平庸和无聊。

—— 余华 一曲悲凉调，一段人生路，一段跨越新社会与旧社会的人生。

一部见证着中国社会的变迁，人民的冷暖的巨著。

书中饱含着的辛酸与痛楚，充斥的戏剧性与巧合性。让我们真正的理解到了活着不仅是为了自己，也是为了别人。

所有的浮华终将成为朴实，“美好”的开局对应着美好的结局，开局与结局夹斥着漫漫人生路，活着与死去，阐释着作者对生命的价值、人生的感悟。

本书以赌场里面的灯红酒绿开场，反映了当时一潭死水的社会，人民没有目标，终日过着醉生梦死的生活，大家阔少们整天混迹于赌场之中度日。以一个阴晦的开局来反衬社会的暗无天日。

作者别出心载的安排了福贵的一时兴起而上台唱皮影戏则用来作为串联全篇的伏笔，以一出皮影戏来串联起福贵一声的坎坷，以一出皮影戏来表现社会的动荡。

从富家子弟堕落为街头小商，和着悲凉的曲调不禁让人感叹世间的炎凉，命运的戏剧变化。富贵能够承受得住这样的命运打击，继续生存下去，也是有着不一般的毅力。妻子携子归来，是命运给他的赏赐，那本已枯涩无光的脸上也流露出了久违的笑容。妻子求的是一辈子安稳的生活，可以没有过去的“荣华富贵”。至此，一家人过上了典型的中国家庭生活模式，男的操外，女的主内。从败家的少爷到演皮影谋生再到被国民党拉去做壮丁，福贵的生之艰辛，可见一斑，人的命运，竟不由自己掌握，却是犹如一叶浮萍，在大时代的洪流中翻滚。福贵可以说是四十年代的人民大众的一个缩影。

当家珍含辛茹苦的拉扯孩子长大，原以为一家人总算可以过属于他们的幸福生活，悲剧却接连而来。安静的活着也只能够是一种奢望。悲伤并没有远离他们，因为生活还在继续，他们还要活着，继续面对命运对他们的残酷。

对于那个早已远去的时代，我们不曾经历，我们所能够获得的也只是一个历尽沧桑的背影。但我们可以理解中国人的韧性，在这苦难的环境中，坚强的活着，不埋怨也不消沉。在动荡社会之中，个人命运仅如蝼蚁。福贵是那一辈人的缩影，他们从那样的年代走过来，过着平凡地生活，但却接收着命运不公平的抉择。

在描述苦难时代的背景下，“福贵”老人也经历了人生所有的痛苦，当他看着一个个亲人离自己而去的时候，心底实际是在滴血，是在哭泣，但他仍然挺过来了，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着人生，福贵的一辈子，经历了身边人亲人相继的离去，对于与至亲生离死别的悲伤，唯有默默承受，岁月的变迁，渐渐磨平了苦难的痕迹，活着的信念，更是为亲人而活。

只是他带给你的人生取向。“福贵”老人其实只是广大中国农民的一个缩影罢了，在他们身上，遗存了太多的优良品德，勤劳、善良、任劳任怨、乐观、坚韧，正是无数像“福贵”这样的老百姓，我们的国家才能在那无尽的灾难中挺过来，他们为国家付出了太多太多，而得到的呢？唯剩下温饱与一丝的怜悯。

纵观全书，以生命的消逝、死亡的深层意义来诠释活着，向我们展现了当代人的韧性，真实之中带着哪儿一点沧桑，生老病死，聚散离合，具是人生的必经之路。走过了，你才能更深刻的体会活着的意义。四十年的历程，也只是弹指一挥或沧海桑田，在无数沉默的、沧桑的面孔下，坚韧的中国人就这么无声无息地继续活着。余华以自己的感受带领着我们在命运的长河里面行走、体验。给予我们心灵的震撼，让我们重新回味那一段已经远去的历史。

“人生若梦，偶然的东西太多，宿命的因由构成了整部曲调的主旋律” ，若果没有一个个的造化弄人，整部小说也无法真正的去撼动人心。“兴，百姓苦，亡，百姓苦”，也许可以从侧面反映出本书的另外一层含义。生活和幸存只是一枚分币的两面，它们之间轻微的分界在于方向不同。苟延残喘也好，锦衣玉食也罢。其实有的时候并不是我们所能抉择的，与命运抗争的历程中，你会看到人的渺小，所谓的成长，也只是学会习惯性的接受。

全书的结尾以福贵与馒头的温馨对话来回环整部小说。那是对未来的憧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接下来，但愿命运的双手会给他们些许慈爱，让饱受寒冷的心灵得到本属于他们的温暖。

作者的笔触跨越四十年的历程，见证了几度动乱变迁，纵使生活夹杂着艰辛与泪水，老百姓依然勇敢的接受。对于苦难，那只是暂时的，生活仍然要继续，千好万好，活着最好。

假如生活没有判定我们死刑，那么我们应该做的，就是好好活着。

命运从不曾远离我们，

生活也终究要归于平静的，

活着是对我们的考验，

也是命运的安排。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二**

一个时代的兵荒马乱总是会给老百姓带来巨大的生存压力！富贵是不信的，大部分的中国人在那个时代的眼影。他本身就有一种泥糊不上墙的混沌，都要他经历层出不穷的逃亡和失去，一次次为了活着而失去了自己的底线。

生命之所以生生不息延续万年，就是因为有人咬着牙也能挺过来，再活个几十年的生命的强大。生命的不息在于生命就算如此脆弱，如此饱经沧桑，也要承受着！

即使到最后，无亲无故，生命回到最初的个体，也要在田野里含着麦秸，带着打不倒的意志，活下来。他没有因为亲人的离去而结束自己的生命，因为活着是为了让死去的人安心。其实福贵并不知道什么是活着，他只知道人活着就是这样，经历一下酸甜苦辣，有钱就赌一赌，没钱就种种田活着就是这么简单。

主人公福贵从一个有钱的爱赌爱嫖的二流子，到孤苦伶仃的一个人，经历了破落、贫穷、战争，一步一步失去了儿子、女儿、妻子、女婿、外孙，另有一头很老的牛陪伴余生。

在悲剧的人生中，他学会了珍惜，珍惜自己的妻子，妻子做的一双鞋，最饿时老丈人省下的一小袋米，学会了宽恕，宽恕间接害死自己儿子的战友，独自一人活着。

无论怎样，生活总要继续。只要活着就好，只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三**

第一次接触《活着》这本小说，是在今年，至于什么时候，我不记得看，我只记得——那时我看完书，百感交集，顿时觉得余华过于残忍，他就这么让故事中的人物一个个死去，只剩福贵一人。我读《活着》，思考了“何为活着”“为谁而活”“活的幸福”“活出色彩”四个问题。

何为活着

福贵原本是个富家少爷，后因嫖赌输光当家，面对亲人的不离不弃，他顿时悔悟。然而造化弄人，他的妻子得病而死，儿子被害致死，女儿难产身亡，女婿事故死亡，最后孙子也不幸身亡。这悲剧接二连三地发生，独留命大的福贵一人活着。

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人啊，从你拥有生命的那刻起，你就必须活下去，去承担生命赋予的责任，为活着而活着。

为谁而活

看完《活着》，我明白人生最痛苦的事莫过于看着亲人一个个离“我”而去，“我”而束手无策，徒留自己孤零零地活着。我不知道如果我是福贵，我会不会选择继续活着。我经常思考，人为什么活着？但我总不能得到答案，借用书上的一句话：“人应该为活着本身而活着，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当今社会，有太多的人一生只为追名逐利，为了钱与权，他们不惜互相残杀，不择手段；也有太多人怨天尤人，埋怨命运的不公，对人生不抱希望，选择了断生命。而我现认为：生命是值得珍惜的，人必须明白为谁而活，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为“活着本身而活着”。

活得幸福

何为幸福？对《活着》中的福贵而言，一家人开开心心地生活，哪怕天天粗茶淡饭，也是幸福。从前的我总是认为家庭物质富裕，譬如住上豪宅、开上名车，饭桌上即使没有山珍海味，也得有鱼肉鸡鸭才有幸福可言。读完《活着》想想，觉得自己以前的想法实在过于肤浅。

回忆过去点点滴滴，我才发现自己一直被幸福包拥着。每天一家人其乐融融地围着园座来吃饭，何尝不是幸福》课后和同学们一起谈笑风生，又何尝不是幸福？原来，我一直拥有幸福，活着很幸福啊。

活出色彩

一个人活着，应该活出生命的价值。《活着》中福贵面对家庭的变故，选择贫困潦倒地过完一生。这样的小说结局是我倍感惋惜的。当我们面对挫折，只要一线生机尚存，我们面对挫折，我们都不应言败，而要重拾斗志，与命运坎坷抗争。

活着就是一切，活着就是任务，活着无需理由，因为活着本身就是一种理由。记住为我爱的人和爱我的人而坚强活着，活的幸福，活出色彩！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四**

《活着》余华著，双十一的时候半价买的，我足足等了五天。

此书讲述了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讲述了眼泪的宽广和丰富；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第一次如此入神的去看一本小说，是从作者的自序开始的。“一位真正的作家永远只为内心写作，只有内心才会真实的告诉他，他的自私，他的高尚是多么的突出。内心让他真实的了解自己，一旦了解了自己也就了解了世界。”“一些不成功的作家也在描写现实，可是他们笔下的现实说穿了只是一个环境，是固定的、死去的现实。他们看不到人是怎样走过来的，也看不到怎么走去。当他们在描写斤斤计较的人物时，我们会感到作家本人也在斤斤计较。这样的作家是在写实在的作品，而不是现实的作品。”看到这段话的时候，突然间就让我顿悟了，好像在说一直书写的自己。

作者的妙语横生，总让人要不断的思考写作手法的绝处所在，读书的人很多，一些人注重故事情节，而近几年我常常注重的是别人如何在写，同样的一件事儿，如何写的生动而不乏味，如何写的有趣而有灵魂。托尔斯泰的艺术论：任何伟大的作品都是蘸着血泪写成的！

他又次的回到自己的村庄，儿子有庆已经三岁了，女儿凤霞因一次高烧从此失声。人生的苦难莫过于如此了吧！

文中一直环绕的主题，人只要活的开心，穷点不怕。富贵在讲述的过程中总是嘿嘿笑着，一个对自己的过去能够记忆如此深刻的人，能看到自己年轻时的样子，也许过错、苦难、遗憾对他来说已经不算什么了吧！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五**

《活着》在“我”与福贵的交谈中展开。福贵，一个看似普通的老人耐心地向“我”讲述了他的一生。在他平缓的语调下他坎坷的一生却如娟娟细流平缓得流入读者的心坎。

作为地主的儿子，年轻的福贵没有争气败了家，从此，他拖妻带女开始了他曲折的一生。他曾被抓去当兵，差点死于枪炮下；后来经历了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等历史大事件，历经千辛万苦却不得不目送自己的亲人一个个先于自己死去。经历了无数的生离死别，福贵依旧乐观的活着，甚至平淡无奇地向“我”述说他的一生。

“人们将生命中的错误聚集到一起，创造出一个恶魔，叫命运。”《活着》让我思考命运为何可以这样百般折磨一个人，让他一下子从富贵的殿堂跌到一贫如洗的潦倒境地；让他一下子从幸福美满的天堂坠入孤独一人的地狱。但是，更多的是让我思考在绝境中人对生的渴望有多么强烈；更多的是让我领悟到历经万难后看淡一切的从容。

没有人知道明天是什么样子，究竟是阴霾密布还是阳光灿烂？但那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明天之后还有明天，只要生命没有结束，永远有下一个明天，永远可以希望着下一刻就是我们想要的幸福。

真正点亮生命的不是明天的景色，而是美好的希望。

我们怀着美好的希望，勇敢地走着，跌倒了再爬起，失败了就再努力，永远相信明天会更好，永远相信不管自己再平凡，都会拥有属于自己的幸福，这才是平凡人生中最灿烂的风景。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六**

如果你怀疑生命的意义，就一定要读读余华的《活着》，书籍是一位叫福贵的老人对他跌宕起伏一生的自叙，他的一生经历了太多的无常，似乎幸运与他毫无关系，苦难才是常态。

小说中的主人翁福贵是民国时期的一个地主家的少爷，他的父亲年轻时输掉一半家产，富贵比之父亲是有过之无不及，嗜赌放荡，败光所有家财，还好妻子不离不弃。输光家产并不是最惨的，没有最惨只有不断更惨，福贵被抓去当壮丁，参与到血淋淋的战争，九死一生回到家中，母亲已经去世，女儿也因一场病丧失了听说能力，成了一名聋哑人，苦难接踵而至，勤快有爱心的儿子在位县长夫人献血时，被抽干了血液失去了生命，女儿嫁给了疼爱她的男人，有了好的归宿，这个苦难的家庭眼看日子逐渐好转，结果女儿又死于难产，绝望中找寻着希望，女婿是能干孝顺的人，况且还有一个可爱机灵的小外孙，女婿后来突发意外死亡，患难一生的妻子平静离世，相依为命的小外孙吃豆子被撑死，从大富大贵到赤贫如洗，又一次次目睹妻儿老小先他而去。最后自己与老牛相伴，孤独一生。

读完这本书后，心情很复杂，有失落压抑，也有揪心忐忑，也许是文学的力量我们可以通过细腻文字产生强烈的代入感。福贵的命运如同戏剧一般，让人不禁感慨真是人生如戏，戏如人生，在往前行走的过程中，谁又能料到到底是喜剧还是悲剧呢？这中间悲喜剧的发生有人为的因素，也有不可抗拒的时代因素，更有冥冥之中的一种注定，这些合在一起就构成了命运。年轻时的富贵荒淫无度、嗜赌成性，拉开了悲剧人生的序幕，社会的动荡不安、物资匮乏让悲剧不断上演，冥冥之中注定的亲人意外离世让悲剧无以复加。物极必反，苦难之后的富贵，反倒更加豁达的看待这一切，有了把亲人都已经提前送走的轻松。在福贵的身上，我仿佛看到了一个倒霉透顶、残败不堪、让人绝望的老人；但这个有着顽强生命力的老人犹如在一片寸草不生的荒漠上挺立的一颗老树，纵然历经风沙、满目疮痍，但枝叶间的新绿，依然显示了生命的坚韧。福贵在饱经患难、历经沧桑之后，收获了一份和命运平静相处的豁达。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主人公福贵认真的讲述着自己的故事，没有一句抱怨的话，甚至苦难让他变得更友好、更豁达，更珍惜生活中点滴幸福，甚至因为有人重视自己的故事而感到满足。突然想到无问西东里的发问“如果提前了解你要面对的人生，你是否还会有勇气前来？从福贵身上我们可以感受到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是超出自己的预期，有时生活对我们很残酷，我们认为我们会绝望、会失去前行的勇气，事实上每一段苦难都最终成为了后期云淡风轻的谈资。活着作为一个词语，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活着》里的福贵让我相信：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意大利的贺拉斯所言：“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生前和葬礼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不用思考活着究竟为什么？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所以快乐很重要。做到为自己而活，纵使经历了人生的每一次坎坷，依旧可以做到纵有疾风起，生活不言弃，那便是对活着最大的诠释。（王雪婷）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七**

《活着》真是一部震撼人心的作品。

它以听别人讲述的方式，描述了一个中国南方农民的一生，恰巧，他的一生是在清朝末年到改革开放之间的时期，哈哈哈，朕康熙活了一辈子，从未碰见这样的作品啊!

朕听说，大清亡了，朕的大清亡了。哎，作为一个皇帝的灵魂，好说歹说阎王给了我一个回到人间溜达的机会。朕听说，《活着》能让人知道清亡后的生活，正巧，书店有人在翻阅，朕勉为其难地和那个人一起看。

震撼。那么小小的一本书，竟然讲了从地主阶级所有的土地所有制度，国民党征兵，优待俘虏，土地改革，人民公社化运动，大跃进运动，三大改造，十年，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朕感受到了中国这片土地的巨大变化。朕以前总觉得朕的大清王朝无所不有，现在看来，是朕见识短浅，哎，若不是朕那时的高傲自大，或许，朕的大清不会亡。朕觉得，推翻中国几千年的封建君主专制也挺好。

最让朕震撼的是福贵的意志和他生活的态度。老爹因为自己欠了一大堆债后来去世了，老娘生病，自己却不凑巧被抓去充军，连老娘最后一面都没见着。后来是有庆，自己的儿子，为了给自己昔日战友生产大出血的妻子输血，失血过多而亡，而对方是自己战友，能怎样?家珍，自己的妻子，得了软骨病，只能不治而亡。凤霞，自己的女儿，生孩子时，说了保大，可医生说都平安，后来，凤霞却大出血而亡，我无法想象凤霞的夫君二喜在医院对老丈人发狂：“你听见了吗?我说了保大!我说了保大的!可他们却给了我小的!”接下来是二喜，二喜在工地时被一场很不现实的意外害死了，现在，只剩下外孙苦根，那天苦根发烧，福贵给苦根退了烧就煮了一大碗豆子给苦根，结果，苦根却因为吃得太多而胀死!就这样，福贵的全家都死了，只剩他一个人，他一个人却又过了十多年，活了很久很久。朕无法想象，亲身送葬了自己的爹娘，妻儿，甚至外孙，他会不会觉得这些人都是被他连累的?他会不会觉得自己是灾星?不知道他有没有，他在风口浪尖上逃跑，挣扎，经历了不知多少斗争，磨炼了他坚强的意志。

活着，朕最开始以为就是饶别人一命，让别人能苟且偷生，朕，待人命如草籽，从不珍惜，可是看到了余华的《活着》，朕才知道，活着，不只是两个字，不只是一种状态，它是一个很有力量的词，是一种意志，是一种坚持，是一种忍受。这个词语给人的效果不来自人的呐喊，人的语言，它来自忍受，忍受生活，忍受曲折，忍受不公，好好地活着!

《活着》，朕觉得这是中国文学史上的瑰宝，它讲述历史，讲述历史的冷漠无情，又讲述人性，讲述人类的挣扎无畏。

活着!这不是简单的一个词，朕也乏了累了，不知道现在的年轻人能不能真正地活着。

有多少孺子不可教也，朕不知道，你们这些凡夫俗子，真是粗鲁到了极致!朕不想和你们这些贱民草包说话!朕只重视真正地人才，那些真正地英雄!真正地英雄主义应该是看透了世态炎凉依旧善良!朕的大清亡了，现在这一代年轻人感觉也要亡了!

哎，罢了罢了，与朕有何相干?朕去会会阎王!

朕听说，朕的大清真的亡了，没人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八**

一个不是那么华丽的名字，一个不是那么有鲜明特色的故事。余华的《活着》只是以简单的笔触记录着一个普通人的一生。简单的语言，巨大的能量，冲击着读者的心灵深处，而我恰好是其中一位读者。《活着》全文以主人公的生活经历讲述着人是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千钧一发之际，我们该如何承受这万般重量，我们又该怎样坚强的走下去，我想文中的主人公完美地诠释了一切。

其实读完这本书，我的心情是沉重的，有人说“如果我们有更多的选择，我们就不会有那么多咄咄逼人的欲望。”已经成年的我们，不可能因为一本书而彻底改变我们为人处世的方法，但它总会在潜移默化中给予我们照亮黑暗的光芒。就像《活着》，纵然是悲观的感觉，却在无形中告诉我们，活着就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总要学会在绝望中寻找希望。

第一章中，作者以“我”遇见老人而引出了福贵这一个主人公，借着福贵的描述写出了他的一生。“我”在遇到老人时正值他开导老牛，有这样一句话:“二喜、有庆不要偷懒，家珍、凤霞耕得好，苦根也行啊”，老人解释为鼓励牛耕田，可读到后面才明白，这都是他去世的亲人的名字，不禁心酸，老人的亲人一个一个离去，到最后只能用这样的方式来怀念他们。接着讲到了老人少年时，家境富裕，有天有地有工厂，还有着妻子家珍，但却是他这个败家子，因此后来在场上败光了家业。读到这里，身为一个读者心里也怨恨着，原本这么庞大的家业一念之差就全没了，这是造了多大的孽啊，沉迷让自己从一个阔少爷沦落为了穷小子，还让家人跟着遭罪，让读者都为他感到不齿。最可恨的是，妻子家珍怀着身孕来到赌场想制止他，却被他打并拖出了赌场，试问这是一个有良心的人会做出来的事情吗?这让我们明白，无论家里多么富有，产业有多少，依然敌不过一个游手好闲、沉迷花花世界的败家子。

也许对于败家子来说，只有真的失去，才会觉醒，才会明白生活不易，才会念得家人的好。赌输了所有家产，气死了自己的父亲，看着妻子离开、母亲年迈、女儿乖巧可爱，才会知道自己应该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好在“人之初，性本善”，福贵放弃了自己曾在意的面子，肯低下头向赌赢了他们家的房产地产的龙二租五亩地，福贵为了母亲、为了妻子、为了孩子愿意重新开始，愿意笨鸟先飞、愿意吃苦耐劳，躬耕农田，不分日夜。本以为这将会是一个童话式美好的结局，就像福贵说的那样“我想着我们徐家也算是有一只小鸡了，照我这么干下去，过不了几天小鸡就回变成鹅，徐家总有一天会重新发起来的”。毕竟浪子回头金不换，谁知在那个大的时代背景下，当时中国战乱纷争、贫瘠落后、动荡不安，谁能幸免呢?福贵在给母亲买药的路上，又因为打斗被抓去当壮丁，接下来是两年的在战场后方辗转流亡。听过战场伤兵的绝命哀嚎，见过血流成河，与好友分散，与好友生死离别。当解放了他们之后，让他们选择去路时，福贵选择了回家，我第一反应是指责他为什么不能够去抗日、去为中华民族的未来奋斗，但仔细一想，也许对于一个曾经不学无术的纨绔子弟，没有接受过进步的思想，能在此时想到他的至亲，为他们而活已经足够，这对他来说已经是质的飞跃，能给自己的妻子儿女一个幸福的家对他来说也不是易事，对他来说一生足矣无憾了。

可造化弄人，属于福贵的悲剧才刚刚拉开帷幕。怀着欣喜的心情回到家中，大概原想的是一家人欢欢喜喜，自己奋发图强，而后享天伦之乐。但是迎接他的却是女儿因病成了聋哑人，年迈的母亲也积劳成疾，家中没有一点余粮。这该是怎样一种冲击，又让归来的福贵该以什么样的心情去面对，我想他是喘不过气的，就像有座大山，但他得活着，去做这个因他而不幸的家的顶梁柱。生活如果不给你点苦难，你永远不会发现他曾经给你的是天堂。我想此时的福贵大概便是如此，然后为生计奔波。其实，即便浪子回头金不换，也不一定换来命运的宽松。

紧接着悲剧又接连发生了，作者余华把重复的死亡写进福贵的日常生活中，让福贵这个被命运和时代捉弄的人，一次又一次白发人送黑发人，不得不去承受命运中这般的无奈与痛苦，从他被俘虏归来后，本来刚刚过上好日子的聋哑人大女儿凤霞因为难产死在了产房，留下了丈夫二喜照顾生下来的儿子苦根，然而二喜也没有受住这般打击，在一次工地事故中丧失性命。苦根这个可怜的孩子只好福贵来照看，可是又因为穷困没吃过好东西，在生病时，吃福贵给他做的豆子撑死了。这不仅给福贵带来了沉重的打击，也让我们读到此章节时有着出乎意料的震撼，更加彰显了我们要活着的意义和活着的可贵。没有什么能够阻挡我们活下去的信念，我们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其他外物而活。

余华所写的《活着》，是把人生的酸苦无限放大。我们生活在普通的大千世界，人生很少会像余华书中写的那样跌宕起伏，如此的悲剧收场。也许这就是余华先生的寓意所在，把悲剧无限放大，让我们通过戏剧性的人生来反思自己的生命。当我们看过了福贵的衣食父母、妻子儿女、女婿外孙相继离世，一个本来不愁吃穿的败家子沦为了孤苦伶仃、孑然一身的垂暮老人后，我们才意识到自己生活中的烦恼是多么多么的微不足道。因为一个人的无心言语而纠结敏感，因为合作的不合意见而记恨于人，因为别人的一句批评而耿耿于怀，因为别人的优秀美丽而心生嫉妒，这一件件在我们看来天大的事，在福贵的悲剧之下不都变成了颗粒大的小事?因此，我们更要学着看淡生活，平静自己的内心。

有些人说，活着如果只能是受苦，是辛劳，是痛苦，那我为什么还要活着，所以就有人选择了自杀;但余华的《活着》却不是如此，主人公富贵的一生，除了年轻时的放荡欢愉外，其他都是痛苦的，就算这样却还是有着对生活的热情，把生活一天天的过下去。其实，我们不应该每天抱怨着生活的不公与失落，活着就应该是我们对未来最大的盼头。用有限的光阴，去释放无限的价值，这不仅仅是这个时代的奏曲，更是我们人生亘古不变的真谛。活着，活出希望，活出价值，活出精彩。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九**

半夜蚊子咬醒，怎么也睡不下，打开看见已经买了这本书，早有耳闻但一直没有看过，就当消磨时间看看。

福贵要是能回到过去，见到以前的自己，一定要抽自己三个大嘴巴，一个为爹娘，一个为家珍，一个为自己！说他很惨，可是又不然，不经历过那些，那富贵或同下一代，还会是这种样子，总有一代会承受他需要承受的这些东西。

活着，故事里的人都在为活着而活着，可最后都没有真正的“活着”过，特别是家珍，一想到她就会觉得特别难受，她越是善良通情达理就越让人心疼，她真的有好好活着吗，还是从有庆死的那天起，就没有真正的再“活着”了。福贵能娶到家珍，他说是上辈子当狗吠了一辈子才换来的，那最后他所有的经历，又是造了什么孽才会这样。

福贵是悲惨的但也是最走运的，余华笔下的故事现实到窒息，又真实到可怕，从第一个文字开始就再也出不来了，前面以“自己”为第一视角来讲述自己听故事，待老人开始讲故事之后，又以老人的第一视角来描述所有的故事，让人能够更直观的代入剧情，更深刻的感受故事，真的很厉害。

所以我对于这本书，只敢看一遍，不会敢再去看第二遍。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

说真的，福贵这个人的一生太过于悲剧了，生活在那个动荡战乱文革土改的年代，看着自己的亲人，老婆，孩子，孙子一个个死去，福贵经历了一次次刀剜肉体似的`悲怆哀痛！他是一个小老百姓，历史上千千万万中的一个，而他的一生折射了中华民族曾经经历的苦难创伤。从他的身上，从余华这部作品中，我看到了历史的车轮不断前进变迁，一个民族的厚重感，人性的善良和韧性，记得最清楚的一句话是““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

我们有理由相信，余华理解了人生，而福贵，也理解了人生。

人生的一切，都是自然而然发生的，而活着，就是生而为人，最伟大的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当我们有一天真正看懂了《活着》，说明我们已经真正经历了苦难，懂得了忍耐，扛起了责任，了解了人生。

也真正，成为了一个人！！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一**

这本书看完有一段时间了，不想写东西。总觉得回忆一遍内心要阴沉好长一段时间，欲哭无泪。书名虽是《活着》，却讲述着关于死亡的故事，并且是让主人翁福贵身边的亲人一个一个死去，将这种苦难像解剖一样地赤裸裸、血淋淋地呈现在你面前。让你看到经历了所有的极致苦难之后，死去就是活着。

福贵年轻的时候是个地主家的败家子，嗜赌成性。像所有的电视剧情节一样，嗜赌的最终结局就是败光家产。他的人生从此开始了像他放飞自我的青春一样，开始一场又一场的撕心裂肺的送别。先后经历了父亲因他败光家产从粪缸上掉下来摔死；母亲重病不治而亡；懂事的儿子有庆因为给县长夫人献血被抽血过多而死；吃苦耐劳的女儿凤霞小时候因为生病成了聋哑人，本来嫁了个歪脖子丈夫开始了幸福的人生，却因为产后大出血而死；妻子家珍本来是城里姑娘，嫁给他之后任劳任怨，对他始终不离不弃，却患上了软骨病，最后因病而去；女婿二喜的出现可谓是福贵后半生出现的唯一一点喜色，却因为在工地干活被水泥板压死；剩下了唯一的外孙，可爱的苦根，就像名字一样可怜，也因为吃多了豆子撑死了。生活将福贵的苦难推向了极致。

在看这本书的时候，我总是觉得作者是冷酷的，为了引起读者的悲愤、怜悯，将福贵的生活撕裂得面目全非，狰狞不堪。可是，最近的叙利亚战争，各种媒介用图片、文字、影像、声音等等，将这个国家里的普罗大众的困难排山倒海般地推到我的面前。除了感叹我们生活在一个幸福的国度，我能想到的这些可爱的人们就像福贵一样，就是《活着》。他们不得不面对无法躲避的生活苦难，忍受疾病、战争，亲人的离去，和不可知的未来。

而我也渐渐懂得，福贵是怎样活着的。这种活着是在他人生中比肩接踵的困难中偶尔的温情脉脉交替支撑着的。比如家道中落后家珍被岳父接回了娘家，可是半年后家珍给他生了个儿子有庆；比如瘦弱的有庆在学校的长跑比赛中居然获得了第一名，并且老师告诉他，读书笔记即使读书成绩不好，跑步跑的好也是很有前途的；比如凤霞在嫁给二喜的那段日子里，俩人牵手走在回家的路上。这些简单的快乐在莫大的痛苦面前显得多么的微不足道，但是，正如你终于会明白，无论现时我们经历的是措手不及的幸福喜悦，抑或是无可告人的艰辛苦难，只要继续活着，它们中的大多数细节和感受都将被我们和时间一一遗忘，只留下苍白的结果。那个结果对现时的我们毫发无伤。这样的结论是多么的冷酷无情，却又是多么的真实。

有句话说：“上天只会给你过得去的坎”。大部分人或多或少的时候都会觉得自己的人生有如此境地。可真是到了一定的时间之后，我们再回过头去看那些我们觉得痛彻心扉的那些坎，可能好多看起来其实已经微不足道了，比如某些难以释怀的失恋，比如不堪回首的高考失利。而那些加诸在我们身上的苦难，也会在悠悠的岁月长河中，说起来的时候云淡风轻，心里面隐隐作痛。

所以，我们要做的就是珍惜眼前的幸福，珍惜这个不完美的国家提供给我们的一切，少一些社会戾气，多一些包容和理解，提醒幸福。

亲爱的叙利亚的孩子们，当你们的国家遭遇苦难的时候，你们要像福贵一样，直面惨淡的人生，敬畏生命，勇敢地活下去，因为活着就有希望。你们是国家最后的希望，是“国宝”，倘国之大器，皆化炮灰，将来国家形势必定更加严峻，你们应当为你们的国家和民族“死中求生”，一往无前。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二**

在忙碌的工作之余，终于把《活着》这本书读完了。这本书带给我很大的震撼，我甚至可以从书中找到自己的影子，让我久久不能忘怀。

作者余华在此书中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地主少爷——福贵嗜赌成性，终于赌光家业，变成了一贫如洗的人。父亲一气之下去世了。妻离子散，整个家都衰败了。为了生活，福贵开始了艰难的起步，为生活而努力。

两年后，妻子带着年幼的儿子回来了。我为文中的福贵高兴，我以为，他的命运会好转了。没想到，命运如此艰难，岁月不饶人，母亲由于年老，一病不起。为了生病的母亲，福贵前去城里求医，没想到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抓了壮丁，等他好不容易终于回到了家，女儿已经因为生病而成了一个永远也无法再开口讲话的人，母亲也因病在两年前去世了。

然而，这些灾难还只是开头，我为文中的主角们抓了一把汗。心情也随着书的情节动荡起伏。福贵，命运真是不福也不贵啊。一次又一次战乱和动荡，这个家庭在生死线上苦苦挣扎。新中国成立，在大跃进运动中，福贵的妻子家珍得了软骨病，生活举步为艰。当饥饿来临时，邻居们为争抢剩余的发了霉的红薯大打出手，福贵的儿子有庆，为救县长产后大出血的老婆，踊跃献血，忙乱中被抽多了血，献出了年幼纯真的生命。

然而，真正的悲剧从此才开始渐次上演，每看几页，我眼睛都是湿润的，坏运气总是降临到福贵的头上。在小说的最后，悲剧和失败越来越多，眼泪和痛哭几乎成了家常便饭。

随着女儿凤霞的出嫁，我以为他们从此可以结束悲惨的命运了。但接下来，我不禁有点责怪余华，为什么要把人家写得这么悲惨。

女儿因生产而死，妻子也跟着病死了。女婿二喜做工时被板车压死了，外孙子吃豆子吃多了也死了。死亡一个个接踵而来，最后，只留下了福贵。福贵老了，故事也就结束了。但年老的福贵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人生。到风烛残年之时，依然牵着一头老牛做伴过日子。

书的最后似乎没有忘记留下讲述者自己，在慢慢降临下来的夜幕中说的一句令人回味的话“我知道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

《活着》无疑是一部经典，美国短篇小说家艾米丽·卡特称之为一部“永恒作品”，并不是谬赞。作为一名教师，我认为我们年轻人也都该去认真读一读这部作品，让它来教会这些“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年轻人懂得生命的厚重与沉痛，带给我们深刻的反思，去思索活着的价值，去担当生命的责任。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三**

《人为什么活着》的作者是日本“经营四圣”之一的稻盛和夫，也是目前“经营四圣”中唯一健在的一位，他一生创立了两个世界五百强企业，可谓是一个奇迹。一个人一生创立两个世界五百强企业，我想如果仅仅拥有技术、本事是无法实现的，而在于他懂得生活的真谛。1997年6月，稻圣和夫曾做过一次身体检查，医生告诉他患了上胃癌。他听完以后，就像没事一样，淡淡了回应了一声：“是癌症吗?”然后立刻去本州岛西侧的冈山县进行演讲。

人活着的理由太多，为了感情，为了事业。先说说事业吧，每个人都期望自我能有所作为，能成就一番事业。但然我们此刻还没有事业，但我们真在为了自我的事业积蓄力量。但这个过程是漫长而艰巨的，挺过来了就是胜利。不是每个人都能风声水起，都能扭转乾坤的。所以当你遭遇挫折和失败的时候，你该怎样做：是不停的抱怨;是怨恨他人;怨恨自我;怨恨老天爷不公;是继续坚持还是就此放弃。那里我要告诉所有人老天爷对每个人都很公平的，机会人人均等就看你是否能抓住。通常老天爷在对你关了一扇门的同时会在旁边开一扇窗，遭遇失败和挫折的.人你要注意了，这个时候你要是坚持清醒的头脑仔细的分析自我目前的状况，你就会找到那扇窗，就会抓住这个机会翻身。

再来说说感情吧，有的人为感情生，有的人为感情死，有的人为感情抹脖子。然而人的一生又不能离开感情。围绕在我们身边的有亲情、感情、友情……无论何时何地，何种处境，都有他们在默默得支持着我们。我们的家人、朋友、爱人，他们也许是我们感情生活的大部分，他们能够为我们哭，为我们笑，我们为什么不能为他们而活。期望他们有好的心境，好的生活，并以此为目标奋斗。

当然，在我们追求自我的生活目标是会有各种各样的困难。但人就是要学会在顺境和逆境中求生存，顺境谁都过得了，逆境就不一样了。逆境就好比绊脚石，不明白绊倒了多少人。聪明的人会利用绊脚石来垫脚忘上爬，最终越爬越高，也是看到风景最多的人。要明白人是最伟大的，世界上的一切都是人创造的，能够说人也是打不跨的。不管你遇到了什么难题，都不要放弃。不管遇到什么事，都要把心态摆正。躺下容易，站起难。就是站不起来也要爬，爬到给你安全感的地方。要站起来就得靠自我，不管你用什么方法，只要你能站起来就ok。所谓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很多事轮到自我就糊涂了，不明白该怎样办了，不明白该怎样站起来了。这时就需要有人帮你一把，帮你看清局势，把你拉起来，让你站好，继续人生。在那里我要对那些拉当局者一把，帮忙别人站起来的旁观者说声：多谢你们!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四**

活着是一种人们追赶时间的基本姿态，更是生命面临死亡的呐喊。活着，承载了多少意义，情感和力量呢？它是生命的一种状态，更是灵魂的永恒追求。

活着是繁花落尽一片萧瑟中对生命意义的终极关怀。当我们听着故事的叙述者福贵将自己的故事娓娓道来时，可以感受到他的内心世界的变化，感受到生命在苦难中沉浮时的彷徨与呐喊。福贵的一生就像他所唱的“少年好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一样凄凉孤苦。他年少无知时，萎靡地活着，享尽荣华富贵；他看尽生死后，麻木而乐观地活着，无依无靠，亦无欲无求。

也许，生命本就是这样的无常。生活充满了许多的磨难和挑战，人的一生就要不断地迎接命运的挑战，不断地超越自我，不断地积极进取，实现生命的价值，追求活着的意义。人们盘踞生活之山，日日与两条巨蟒摩娑盘旋，一条叫命运，一条叫死亡。福贵经历过大浮大沉的一生，但最终却以一种滑稽的方式死去，昭示着高贵命运不过是人类苦苦追寻的虚妄而已，而活着是生命最有力的呐喊。

佛说：婆娑世界，众生皆苦。婆娑即为忍受，这与余华《活着》的真谛恰恰吻合。又有词云：人生百岁，七十稀少，更除十年孩童少，又十年皆老，都来五十载，一半被睡魔分了。那二十五载中，宁无些个烦恼。

面对命运，福贵选择与其斗争到底，宁死不屈；面对生命，福贵选择守护等待，顽强乐观。其实对于死亡来说，活着也是人们强有力的呐喊和进攻。毕竟，死亡只需要一时的意气，而活着却需要一辈子的勇气。

福贵的一生饱含沧桑和痛苦却又乐观积极。活着是福贵生命的呐喊，是他渴望天伦之乐的体观，更是他不屈不挠的一生的写照。

静水流深，总有一种力量在默默中玉汝于成；细水流长，总有一种声音冲破岁月依旧洪亮，那便似福贵生命的呐喊——活着，那般清脆却又深意悠长。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五**

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老人的歌声在空旷的傍夜像风一样飘扬。

随着歌声回到了过去70年所发生的.一切灾难。是时间创造诞生和死亡，创造了平静和动荡，创造了记忆和感受。

徐家的老祖宗不过养了一只小鸡，鸡养大后变成了鹅，鹅养大后变成了羊，再把羊养大，羊就变成了牛，到福贵爹这手里，徐家的牛变成了羊，羊又变成了鹅，传到福贵这，鹅变成了鸡，现在鸡也没啦。福贵的人生代表了那个时代大部分中国人的命途：从身为地主的浮华到败家后遭压迫;从被国民党逼迫去打仗到遇到解放军回家团聚;经历了人民公社化运动、大炼钢铁，再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和改革开放。

富贵输了100亩田，爹也在粪缸边吹走了。家珍也被老丈人接走了，一个家成了砸破了的瓦罐似的四分五裂。凤霞便安慰他，一张桌子四个角，削掉一个角，还有五个角五口人，福贵也开始新的生活，一个落魄公子，看得见的时候福贵在田里地里，到了天黑，只要有月光福贵还要下田。人活着总要有事情发生，让人措手不及。福贵被要求跟上了一只往北去的炮队。这时的生活他想跑，结果却发现连里每天都会少一两张熟悉的面孔。

福贵回家了，娘死了，凤霞聋了，后来，妻子家珍得了软骨病。唯一的希望都寄托在小儿子有庆身上。有庆五年级了，但在医院的小房间里，却被抽血过多而死了，福贵开始很生气，后来却发现县长是曾经的朋友。他埋了他，每天都去看他，去陪他。书里唯一的温情，恐怕也只有一点点，一丝丝。凤霞嫁了一个好人家，福贵因为败家而躲过了土地改革，队长又帮助他们。

可是这一点点温情都是建立在虚伪的表面上的。

爹被气死了。

娘也走了。

有庆死在那间小房间里。

凤霞死在了那间小房间里。

家珍也走了。

偏头女婿因工伤死在了那间小房间里。

孙子苦根儿因吃豆儿噎死了。

他亲手埋了六个亲人。

他只剩下了一头牛叫福贵。

福贵活着，命大，一种幸运也是一种悲伤看着自己的亲人一个个离自己远去。活着，是一种坚强，晚年只能同一头老牛度过。“我是有时候想想伤心，有时候想想又很踏实”，这是福贵对自己的评价。在晚年落寞的生活图景下孤独的，但并不寂寞的他，这就是活着，这是斗争与生存。其实福贵苦难的经历里存在着自己的温情。他相信自己的妻子是世上最好的妻子，她相信自己的子女也是世上最好的子女，还有他的女婿，他的外孙，还有那头也叫福贵的老牛。

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这是余华所得经验。

这本书中每一个沉重的悲剧都是痛苦的，这好像织就了一幅人性的挂毯。当好运垂顾我们的时候，我们会欣然微笑。当我们遭受厄运打击时，我们又会黯然垂泪。也许活着就是命运，等待着生活给你的一切。也想起史铁生的母亲，让他好好活儿，好好活儿。

有人称《活着》是中国的《约伯书》，我认为这更是中国的历史。

在我的眼前仿佛有许多像福贵一样的老人。他们脸上的皱纹里积满了阳光和泥土。时常留着浑浊的眼泪。坐在石阶上，等待着黄昏，霞光褪去。听着老人粗哑的嗓音在空旷的傍夜风一样的飘扬。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六**

《活着》从一个旁听者的角度导出了一个普通人平凡但又曲折的一生。主人公福贵生活在那个纷乱有特殊的时代。经历了战争。杀伐以及一系列动荡的的生活，经历了家庭的幸福到衰落，身边的人陆续的死去。在他们的一生中，不知失去的多少东西，失去金钱，失去亲人，最后只剩下一头头瘦骨嶙又险些被人宰割的老牛与他为伴。

最让人心痛的莫过于福贵的儿子抽血过多死了，那么天真的一个孩子，遇上了一个“医术高明”的医生，为了救县长的老婆，没想到那县长还是跟他一起饱受战难的春生。人生最大的痛苦莫过于此了吧，你总会面对到一些不想接受的现实。

这个世界确实不公平，有人可以享尽荣华富贵，而有的人却只能像福贵一样面朝黄土背朝天，挥洒着汗血过完一生，面对这样的不公，憎恨逃避都是徒劳，甚至我也不知道到底该怎么做，我只能面对现实，或者依靠努力打破现实，但不管怎样，我始终希望自己能对世界友好，因为你很难改变世界，但世界改变你却易如反掌。

活着容易，活成自己喜欢的样子，不容易。活着读书笔记600字(二)

《活着》是一本读起来让人感到沉重的小说，那种只有阖上书本才会感到的隐隐不快，并不是由作品提供的故事的残酷性造成的。毕竟，作品中的亡家，丧妻，失女，以及白发人送黑发人这样的故事并不具备轰动性。然而，所有的情绪都在娓娓叙说的过程中悄悄侵入着读者的思想。

人越惧怕死亡，人就活的越怯懦。

余华在序中这么写，“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职责，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本书是以一个老人的回忆展开的，书中就这样以平淡的语调地叙述着一个似乎微不足道而又壮烈的故事。主人公叫“福贵”，一个在现代人看来略显俗气的名字，但是却代表了那个年代天下父母亲对子女的殷切期望。但什么是福?什么是贵?也许他们并不知晓，他们既单纯得可爱，也愚昧到可悲。

小说叙述了福贵一生的悲欢，表达了福贵一生的起落盛衰。福贵，年轻时是一个地主少爷，经常在城里吃喝玩乐,夜以继日地豪赌并乐此不疲，常常十天半月不回家。然而好景不长，无所顾忌的胡闹和为所欲为很快让他付出倾家荡产、家破人亡的代价——由于半年赊帐的积累，福贵把祖辈留下的家产在一夜之间输得精光，由远近闻名的阔少爷变成了一文不名的穷光蛋。所有的风光都如海市蜃楼般轰然倒塌，荡然无存。他也从此一蹶不振，日子越过越穷苦。父亲亲手处理掉所有的田产之后，在从老宅迁到茅屋的当天死了。他为病了的娘到城里买药时抓壮丁抓走，此后的日子饱尝颠沛流离、飘无定所之苦。快两年时，他终于死里逃生，回到了家，得知母亲已病故，女儿凤霞因为一次高烧，失去了说话的能力。他原以为一家人终于团聚可以过好日子了，谁料，苦难才刚刚开始——的儿子在一次意外的采血事故中被冷漠的医生夺去了生命;女儿凤霞终于长大成人还找到了一个疼爱自己的丈夫却死于了产后的败血症;妻子家珍也死于软骨病;女婿二喜死于工地的事故;不仅如此，死神连他年仅7岁的外孙苦根都不肯放过，竟因吃豆子而撑死了!身边的亲人一个一个相继死去，福贵亲手埋葬了自己的儿子、女儿、妻子、女婿和外孙，亲手埋葬了五个自己挚爱的人。

经历的越多，彻悟的就越深。作者没有发泄，没有控诉也没有揭露，而是向人们展示高尚。那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完美，而是对一切事物明白之后的超然，对善和恶的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目光看待着世界。

“人为什么而活着?”

这是一个永恒的话题，更是一个众说纷纭而没有结论的话题，福贵一生的杯具是自身命运与社会变迁的交织，活着，为了什么，为了这让人撕心裂肺的痛楚吗?不，正是这种痛楚才使活着的感觉更加强烈。期望破碎后的痛楚使下一个期望更加真挚，使得来的幸福更加珍重。人生来就注定要伴随悲伤，正是悲伤使我们更清醒地活着。如余华自己说的一样：“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活着就是这样一种自然而然的过程。活着，生命就是一个活着，不谈幸福或苦难，生命，只是一个活着的过程。活着吧，活着，生命而已，毕竟，生命还要继续。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七**

人们纷纷在这个叫做活着的故事里一一死去。

作为一个冷酷的作者，余华不动声色地让我们跟随他的冰冷笔调，目睹少爷福贵的荒诞、破产和艰难;继而又假惺惺地给我们一点点美好的希望，让有庆得到长跑第一名，让凤霞嫁了人怀了孩子，让某些时刻有了温情脉脉，有了简陋的欢乐。然而就在我们以为噩梦不再萦绕他们的时候，余华丝毫没有犹疑，他铁青着脸让自己的角色们迅速以各种方式死去，毫无征兆，近乎残忍。

只留下我们错愕当场。

我承认那天深夜点了灯读它的某个瞬间老泪纵横。

有庆是第一个突然死去的。

“有庆不会在这条路上跑来了。”他的母亲说。大多数人应该在这个时候心痛不已。贫苦艰难的生活，福贵简单而粗暴的教育方式，都不曾让有庆对生活丧失希望。他热爱他的两只小羊，为了割草和上学每天来回奔命。所以当他在父亲眼前拿了长跑第一名的时候，我们都天真地以为悲剧该结束了，事情在慢慢好起来，于是有了一点淡淡的喜乐。

可是我们怎么知道他会猝然死去。就像今天我们知道的许多社会底层的人们一样，有庆的死冤枉而荒谬。由于血型不幸与临盆的县长夫人相同，他竟是因为抽血过多而夭亡的。

“我看着那条弯曲着通向城里的小路，听不到我儿子赤脚跑来的声音，月光照在路上，像是撒满了盐。”

一切就像一个巨大的诅咒。女儿，妻子，女婿，外孙，最后福贵只剩下自己。和一头也叫做福贵的老牛。

因为远离那些动荡的年月，因为并未真正有过艰难和困顿，这个故事让年青的我们不禁有些战栗。薄薄的十二万字，笼罩着“欲哭无泪的压抑”。只是阖上书本之时，内心似乎多了一些超越世俗欲望和纷争的平静。现实生活的无情与残忍，远比我们想象的要宽广;而活着，纵使要担当诸多难以承纳的苦痛，但是依然要坚忍，顽强。这应当便是生命的力量罢。

余华这么说他写作的缘起——

“我听到了一首美国民歌《老黑奴》，歌中那位老黑奴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然友好地对待世界，没有一句抱怨的话。这首歌深深打动了我，我决定写下一篇这样的小说，就是这篇《活着》。”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所以在那些悲伤的情节之间，福贵仍然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述说苦难的时候，眼睛里流出了奇妙的神色，分不清是悲伤，还是欣慰。

——我仿佛已经看到许多问号：这样，我们的生存还有什么意义?

嗯，就像那谁说的，企图探究活着的意义注定只能成为一个笑话。人只是一种存在，它与天地万物一样并无意义。

呵，我们也许只需要像福贵那样活着，像那头老牛那样活着。

尽管有些苍凉的意味。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八**

那纸醉金迷的城市诱惑了多少清澈如水的眼眸，那人潮暗涌的街头污浊了多少明亮如星的心灵，那炙手可热的名利扰乱了多少坚定不移的方向。有些人死了，但他还活着;有些人活着，但他已经死了。纵然世俗会阻挡前进的步伐，但能否走下去却是自己的事。

正如作者在书中所陈述的，活着不为别的，只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在那个世事更替的时代里，福贵由地主到败光家产，只有强迫自己接受事实。无论生活有多么打击，都不能忘记迎接明日的太阳。

世上的人就像各种植物，有的是荒漠仙人掌——艰难求生;有的是沙漠绿洲——今日虽好却不知明天是否就存在;有的是藤蔓——攀附于参天大树;有的是胡杨——孤立于大漠却将种子撒向四方;有的是高山古松——淡然望着脚下的灼灼凡世。人们以各种姿态活着，时而平行，时而相交，然后绽放出不一般的光彩。

福贵的一生起伏跌宕，从富足到穷困潦倒，从玩世不恭到懂得珍惜，他失去后拥有了，又在拥有后失去了。父母亲、家珍、有庆、凤霞、苦根、二喜一一离去，就连患难共渡的春生也受尽苦难。最终，曲尽人已散。他只有和他的记忆、那头与他同名的老牛为伴。黄昏日下，他和他的牛相依，他卖力的吆喝，为了给牛它不是一人的错觉。其实是在给自己一个错觉，家珍、有庆他们还在。

我折服于作者朴实平淡的语言给我内心的震撼力，折服于福贵艰苦的一生，折服于旧中国所经历的那段历史，我折服于那一片黄土上的每一条生命，折服于活着本身的魅力。

尼克·武伊契奇，一个生而无四肢的残疾人，以顽强的意志，特立独行不为世俗的心，创造出一个残疾演说家的奇迹。他是为了活着本身而生活，这么一颗纯粹的心，走出了云雾，拨开了生活的本质——活着不为什么，就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

为了活着本身，俗世不会阻挡前进的\'步伐，不会扰乱理性的思绪。生活依旧有着不一样的魅力。

**活着读书笔记摘抄篇十九**

“二喜，有庆不要偷懒，家珍、凤霞干得好，苦根也行啊。”小说一开始是以“我”——一个旁人的视觉来看、来倾听福贵的一生，而后在讲述福贵的命运时又转换为第一人称，虽然故事情节并未改变，但却给人一种更强烈的感触。

在我看来，福贵的一生是个巨大的悲剧。家境败落，被强行征兵、身边亲人一个个的逝去……命运似乎有意与他作对，总是在他对生活有那么一点期望，想努力争取他的幸福时将这一切毫不犹豫地打破。命运给了他幸福的机会，却又让他眼睁睁地看着至亲至爱的人离去，只剩他孤身一人。

“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以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即使现在我并不能完全理解这句话，但我想，人来到这个世界上必然有存在的意义。

我来人间必有缘由。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